

111 年 教育部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計畫 活動簡章

一、活動目的：

近代，全球環境快速變遷，世界各地的生態環境、地質地貌、文化傳承、商業模式等「生態、生產與生活」面向，均面臨前所未有的更迭，為了學習與現今的地球共生共存，達到永續發展的平衡，世界各國均高度重視環境教育的內涵與發展(Ballew, Omoto, & Winter, 2015; Chankrajang & Muttarak, 2017)，聯合國(U.N.)也於 2015 年 9 月 25 日於「聯合國發展高峰會」中公布了「翻轉我們的世界：2030 年可持續發展方針(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明確訂立了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以為 2030 年永續發展指導原則；其中如何在永續發展的架構下，落實綠生活的實踐，是當代重要議題。

為使學生掌握全球環境議題趨勢，並培養學生環境永續之知能、外語能力與永續行動倡議實踐，本計畫將透過環保署與教育部之跨部會合作，共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環境教育暑期營隊，理解「循環經濟」、「綠色生活」、「友善環境」概念，並達到「永續世代」的實踐。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

(二) 合辦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三) 計畫主持人：黃琴扉 副教授

(四) 計畫共同主持人：許毅璿 教授

(五) 計畫協力人員：張雅凌、李亭蓉、李易儒、蕭筑云、李雅靜、曾凱斌、
Ngoc-Huy Tran、Nguyen Lam Huu Phuoc

(六) 聯絡窗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李雅靜（報名相關事宜詢問窗口）

（電話：07-7172930#7027/0979691756；電郵：jeanworkuse@gmail.com）

三、招募對象

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並符合以下要件者：

- (一) 目前就讀於中華民國之高一、高二及高三在學學生(以 111 年 8 月 1 日起的學籍為主);包括在臺灣就讀之境外生(外籍生、僑生、陸生及港澳生);惟境外生錄取比例不得高於 1/10。
- (二) 曾積極參與校內外環境教育相關服務、科展/競賽、社團活動、民間單位等主辦的環境行動或實作比賽、參展、實踐者，具有公信力的佐證資料為佳。若無上述相關資料，亦可撰寫一篇「我對永續未來的期許和角色」作文以為參考資料。
- (三) 在校表現優良，願意主動分享環境教育理念者為佳。

四、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0 日 24:00 止。
- (二) 採線上報名：<https://forms.gle/KNv4hVyUTFXAIpaCA>
- (三) 需上傳之申請文件內容：
 - 1. 個人基本資料（申請表如附件一）。
 - 2. 家長同意書（如附件二）。
 - 3. 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如附件三）。
 - 4. 授權書（如附件四）。
- (四) 遴選結果預計於 111 年 7 月 29 日公布於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絡網站最新消息(<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 (因疫情影響，公告時間恐有微幅調整，請留意網站最新消息)。
- (五) 遴選原則：

以書審方式進行(評分原則如附件五)，錄取名額為正取 50 名（含原住民 6 名、境外生 5 名，若原住民與境外生人數不足額可相互流用，也可與本國籍學生名額流用），備取 5 名；其中，任一性別比率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為原則。本計畫得視人數及審查結果調整名額。本計畫與遴選委員會得保留最後裁決權。

五、營隊地點及流程

(一) 日期：111 年 8 月 15 日(一)至 8 月 17 日(三) (3 天 2 夜)。

(二) 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燕巢校區)。

(三) 營隊集合與解散資訊：

1. 集合地點：8/15(一)早上 8:30 於左營高鐵站 2 樓 4 號出口集合出發。

2. 解散地點：8/17(三)下午 17:30 於左營高鐵站 1 樓解散。

(因應疫情變化，請錄取者隨時關注大會最新資訊、e-mail 與留意電話，以避免漏接變更訊息)

(四) 內容：跨領域環境教育工作坊、綠色生活實踐體驗、循環經濟講座、永續世代論證工作坊、綠色生活推廣成果報告等。

(五) 住宿：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燕巢校區宿舍。

(六) 課程規劃如下(表 1)：(課程規劃將視實際情況調整)

表 1 營隊課程規劃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終止與解釋本活動之權利)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時間	活動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08:00-08:30	左營高鐵站 2 樓 4 號出口	07:40-08:40	早餐	07:40-08:40	早餐
08:30-09:00	前往高師大燕巢校區	08:40-09:10	報到	08:40-09:10	報到
09:10-12:00	綠色生活實踐體驗課程	09:10-12:00	循環經濟	09:10-12:00	行動支持系統規劃團隊合作
12:00-13:10	午餐	12:00-13:10	午餐	12:00-13:10	午餐
13:10-16:00	跨領域環境教育工作坊	13:10-17:00	戶外教學與體驗	13:10-16:00	成果報告
16:00-17:00	安排住宿	17:00-17:30	休息	16:00-17:00	賦歸
17:00-18:30	晚餐	17:30-18:30	晚餐	17:30-	左營高鐵站 1 樓解散
18:30-20:00	國際趨勢案例分享(雙語課程)	18:30-20:00	綠色生活實踐分享(雙語課程)		

六、經費支用原則

本次營隊學習費用由本計畫經費支應，錄取學員免費參加，惟不含個人往返高雄及私人開銷費用（分述如下）：

- （一）本計畫支應：營隊期間住宿費、餐費、講師費、課程資料費、戶外參訪車資、門票費、營隊期間保險費等。
- （二）個人負擔：住家至營隊集合地點之車資、私人開銷等其餘非屬本活動之必要費用。

七、獲選人員應配合事項

- （一）自行處理請假相關課程安排等事宜，以參與本次行程。
- （二）本行程以團進團出為原則，應依行程規劃進行，或突發狀況依團體決議集體行動，不可脫隊進行其他私人行程。
- （三）營隊中相關心得報告或圖文作品，應註明資料來源，以符合著作財產權；營隊中相關報告內容不可抄襲他人資料之全部或部分內文。

八、重要注意事項

- （一）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尚未緩減，參與活動期間請保持社交距離並配戴口罩。
- （二）家長同意書請於報名時填寫及親簽，並掃描或拍照上傳。
- （三）請於收到錄取通知 1 週內回傳保險資料。
- （四）報名者於報名時同意詳填聯絡電話及住址等通訊資訊，以利資料處理進行，若因報名者未填寫個人通訊資訊或資訊填寫錯誤致無法報名時，相關後果由報名者自行承擔。
- （五）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時，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其所有內容。
- （六）參加者同意辦理單位全程拍攝活動紀錄影片及照片，並同意辦理單位後續為教育推廣及行銷之目的，得將前述影（照）片公開播送、上映、傳輸及使用於報章雜誌、網站、展覽或任何形式媒體上。如有不同意者，請勿參與本活動。

- (七) 營隊兩日提供午餐(留意用餐距離)，為響應環保，請自備飲水杯及餐具。
- (八) 營隊當日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活動延期，或改為線上舉辦，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學員，請密切注意相關訊息。
- (九) 其他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本計畫保有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
- (十) 有下列情況，請通知辦理單位，並請勿參加本活動：咳嗽、發燒或其他呼吸道感染疾病持續中、有國外旅遊史(不限國家)、曾接觸國外返臺者或確診者。防疫措施將根據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滾動調整。

附錄

附件一、申請表

基本資料				
學校全銜	中 文		英 文	
姓名	中 文		英 文	(請比照護照寫法)
性別			年 級	(以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 起之學籍為主)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滿 歲)		身 分 認 定	一般生 原住民 境外生
聯絡方式				
學生 email			家 長 email	
家庭連絡電話	(市話)		(手機)	
家庭聯絡地址				
學校通訊地址				
學校老師連絡 方式	(市話)		(手機)	
	(email)			
興趣、才藝、專長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英文相關證照或經歷(若無，請填“無”)				

曾積極參與校內外環境教育相關服務、科展/競賽、社團活動、民間單位等主辦的環境行動或實作比賽、參展、實踐者，具有公信力的佐證資料為佳。若無上述相關資料，亦可撰寫一篇「我對永續未來的期許和角色」作文以為參賽資格(500 字以內)。	
1	
2	
3	
	(請自行增加欄位)
其他事項	
1	忌食食物 無 有 (如生食，牛肉等請註明)
2	對食物、香煙、寵物等有無過敏情形 無 有 (請註明)
自傳 (請加以描述個人對自然與環境議題的興趣) (以 <u>中文及英文</u> 撰寫，1,000 字以內為限；應由學生本人書寫或繕打，勿請他人代擬)	
參加本次活動的動機	
父母或師長推薦	
營隊結束後承諾實踐環境教育宣言與行動之構想	
家長簽名：	日期：
申請人簽章：	日期：

註：1. 請於申請表條列自傳中提及之環教參與相關經驗與成果。

2. 請附上佐證資料 (如照片、獎狀、證書等)。

附件二、家長同意書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 (請填姓名) 參加 111 年教育部暨環保署聯合辦理之「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計畫」暑期營隊團員資格遴選，如獲錄取，願遵照營隊整體相關規定，謹守團隊規範與紀律，完成學習交流行程及相關之指派任務。

學生家長： (請簽名並蓋章)

地 址：

連絡電話：

就讀學校（請填全銜）：

1. 特殊疾病(務必確實填寫)： ☐有：_____ ☐無
2. 通知書簽名者：☐法定代理人(父母) ☐監護人 ☐導師 ☐教官 ☐合作學校指導教師

簽章：_____ (請簽全名)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

* 如有特殊狀況需取消報名，請提前來信取消，以利開放候補名額。

附件三、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

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

本同意書為說明教育部及承辦單位於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以下簡稱本營隊)所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的情形。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1. 承辦單位因執行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公務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
3. 本部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

二、個人資料之使用方式

1. 本同意書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並依據教育部【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您可就教育部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3. 您可要求教育部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教育部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時，不在此限。

三、個人資料之保護

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教育部【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倘若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毀損、滅失者，本部將於查明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22條辦理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個人資料運用同意書時，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其所有內容。
2. 教育部保留增修本同意書內容之權利，並於增修後公告於教育部網站，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增修的內容，請於公告後30日內與教育部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繫。屆時若無聯繫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之增修內容。
3. 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當事人簽章：_____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授權書

授權書

一、就本人參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以下稱承辦單位)所辦理之「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之過程當中的任何活動產出(包括辦理單位因活動記錄所產生的相片、影片、錄音中若有本人的影像或聲音;以及本人在此營隊中所產出文章或成果作品)(以下簡稱「活動產出」),聲明如下:

(一) 本人同意活動產出無限時間地域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無償得為下述利用:

1.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2. 以數位化方式典藏、重製、公開傳輸、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
3. 若有需要進一步利用,會以適當之方式註明來源或出處。且不得有誤用、曲解、竄改之情形。
4. 得再授權其他資料庫業者或將本著作納入資料庫中提供服務,且為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5. 同意辦理單位進行任何後續計畫的使用,但此使用不得妨礙本人利益。其他如有任何涉及營利目的之商業使用,應由本人授權。

(二) 活動中文章或成果作品為本人自行創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權利,有權為本同意書之授權,且僅係授權,仍保有著作權,另同意前述授權範圍之使用,得引用本人之姓名,但不得有不當影響本人名譽之情形。

(三) 本人參加主辦單位所辦理之「高中職生永續行動倡議領袖營」,茲保證本成果係本人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四) 若本人等因抄襲或以其他類似方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而涉訟者,本人應自行解決與他人間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辦理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二、本人已閱讀並同意遵守「出席承諾」。

此致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立書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審查項目及配分

審查項目	評分比例
申請表內涵（包括：自傳、參與本次活動的動機、參與校內外環境教育相關服務、活動與競賽等）	50%
營隊結束後承諾實踐環境教育宣言與行動之構想	30%
其他環境教育具體成果與事蹟（含父母或師長推薦）	20%